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龙泉市人民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服务外包项目

项目编号: 龙政采 F2023-136C81

采购人: _____ 龙泉市人民医院

中标人: _____ 丽水市威迅洗涤有限公司

签署地点: _____ 浙江省龙泉市

签署日期:



甲方：龙泉市人民医院

地址：浙江省丽水市龙泉市东茶路 699 号 联系电话： 传真：

乙方：丽水市威迅洗涤有限公司

地址：丽水市通济街 49 号联系电话：15325198118 传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其它有关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就龙泉市人民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服务外包项目签订本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一、合同的组成

双方的各种协议、成交通知书、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技术澄清及询标答复的所有内容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文件有相矛盾之处，以时间后者为准。

二、合同金额

本项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壹佰壹拾柒万零贰佰捌拾壹元贰角伍分）元整（¥：1170281.25元），服务期内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全院医用织物收集、洗涤、消毒、整烫、零星修补、清点、分类存储、运输费、装卸费、配送等完成本项目的费用（含人工费、洗涤材料等耗材费）。

三、合同时间

服务期：1 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服务内容及要求

1.基本要求：

(1)乙方须承诺配备为完成本项目洗涤、消毒及运送等设备；并在收到中标通知 30 天内提供符合《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508-2016 的规定场地及设备。并承诺在以后的日常工作中符合《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508-2016 的规定。

(2)乙方必须负责洗涤物品的收发工作，服务到每个病区，每日收送一次，遇特殊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一日多次收送衣物。乙方需配备 1-2 名员工专职负责工作服的熨烫工作，同时熨烫好的工作服需装入封闭式收纳盒中配送至各个科室。甲方只提供中转场地，不负责提供给乙方工作人员休息场所。中转场地的清洁和消毒(含清洁剂、消毒剂、工具),由乙方负责。

(3)乙方必须具有能在 3 小时内将急需物品送达甲方的能力。

(4)无论定期或不定期抽检，乙方必须达到有关部门及甲方院感科规定的洗涤检测标准。

(5)乙方必须服从院方管理和调度。特别是服务态度、收发物品的时间等方面必须无条件达到院方要求。

(6)洗涤物品必须按照 WS/T-508-2016 规定及甲方要求严格分类洗涤，感染性织物与普通医用织物分开洗涤，工作人员织物与患者织物分开洗涤消毒，婴幼儿单专机洗涤，预防交叉感染。

(7)乙方派驻现场的生产质量管理人员必须有相关甲方洗涤的管理经验并提供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医院开具的洗涤管理经验工作证明),操作人员上岗前必须经过专业培训，符合健康体检要求。

(8)乙方必须提供具有医用织品洗涤排放的经当地的环保部门的环境评估报告。

2.洗涤服务要求

(1)运输工具及收集运送时间:运输工具由乙方自行提供并必须符合 WS/T508-2016 的规定,包括甲方内至各病区、部门收集织物的车辆和乙方至甲方的运输车辆(封闭式),打包污衣的污衣袋和打包洁衣的洁衣袋以及盛装感染性织物的包装袋。根据甲方时间要求,到各科室接收洗涤织物,将洗净物品送至各科室(供应室、手术室物品要求分类上架),并清点数量开具三联单,由病区护士、乙方运送人员双方签字确认,双签名后一联交使用科室,一联交洗衣公司,一联交被总务科留根作帐,送洁衣的数量及品种依照前一天收污衣的数量及品种为准,100%保证按前一天收污衣的数量及品种送齐。(洁衣数不含污衣袋、洁衣袋的出洗数)遇重洗、缝补时应及时通知并在清洗单上注明,暂欠物品隔日结清,隔日送还后双方签字。如不及时送达,影响甲方工作正常运行,乙方按成交总额的5%向院方支付违约金;严重影响甲方正常运行时,院方有权终止合同。洗衣单、回洗单、衣物报废单、洗涤服务投诉单等一切单据均由乙方提供。

(2)洗涤要求: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影响甲方织物的供应,应考虑到停水、停电、停气等设备因素影响,做好预防工作,如果甲方织物使用受影响,甲方有权送外单位洗涤,其费用由乙方支付。乙方应根据医用织物物品的特点,明确工艺标准,科学安排洗涤工序,分拣、分类、洗涤。病人织物和医护人员织物、工作服分开回收,分类洗涤;对婴儿物品单独洗涤;感染性物品单独消毒洗涤,保证洗涤质量。随时接受卫生行政部门及甲方感染管理部门的检测,定期报告甲方,甲方有权对乙方洗织物物品和洗涤场所进行抽查和检验,并根据实际结果给予奖惩,以确保洗涤质量。

(3)必须严格执行消毒隔离制度,医院内被隔离的感染性疾病包括传染病、多重耐药菌感染/定植患者使用后、或者被患者血液、体液、分泌物和排泄物等污染,具有潜在生物污染风险的医用织物的洗涤消毒必须严格按照《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508-2016 感染性织物洗涤、消毒的原则与方法,工作流程及洗涤、消毒过程严格按照《医院医用织物洗

涤消毒技术规范》WS/T508-2016 附录 A 执行。

(4)洗涤原料符合医疗织物洗涤标准，婴幼儿织物类需用专用洗涤剂。

(5)甲方提供的医用织物物品，如因顽固污渍太多，经多次洗涤仍无明显效果的，由甲方作报废处理或另作他用：棉织品洗涤后外观清洁平整，无污迹、血迹、黄迹、锈迹，如出现应洗清而实际未洗清物品，甲方按附件 1 扣款。

(6)缝补要求：洗涤的衣物布草，乙方除洗干净、干燥、叠好、熨平外，还要对有破损或无钮扣、缺绑绳的衣物布草给予及时免费缝补及补钉钮扣。缝补针迹要求均匀、整齐；补丁和纽扣大小，颜色应与原来的布色和纽扣基本一致，不可过大、过小，或色差过大。需缝补的破损衣物，应在交接时，向甲方提交补衣单，标明名称及数量，缝补时间不超过 2 天。未报废而不缝补的物品送入病区、部门的情况，甲方按附件 1 扣款。

(7)织物类烘干要彻底，整烫要按规范烫平、外观好(包括缝补的外观)，其平整度应满足使用科室要求为止。工作服做到每件经过熨烫处理，做到外观清洁、平整、无皱褶。棉织品折叠规范，之后装入整理箱运入病区。

(8) 遗失与破损要求：遗失与破损要求：对于织物遗失和操作不当造成棉织品损坏或被污染的情况，按原值的 100%赔偿；对于磨损过大或无法缝补的衣物布草，填写报损单随实物交采购方被服负责人核实作报废处理。采购方每月统计医用织物的报损率，其计算公式为：当月医用织物报损件数÷当月医用织物清洗数量=月报损率（注：公式数据不包括手术类织物）。每月平均报损率应不超 4%。4%<月报损率≤5%，扣款 1000 元；5%<月报损率≤6%，扣款 5000 元；6%<月报损率≤7%，扣款 10000 元，之后月报损率每增加 1%，加扣 10000 元，累计计算。

(9)考核要求：每月医院管理人员依据洗涤满意度测评情况对本月的被服洗涤服务进行考评。考评分以 100 分为满分；85 分及以上为合格；85 分以下每低一个百分点扣除当月洗涤费用的 1%，以此类推。85<考评分≤75 的，由采购方给予书面警告；当评价低于下列相关要求：即年平均考核得分在 75 分以下、年平均满意度 75%以下、同类意见连续出现 3 次或年度超过 5 次，不定期进行实地检查以及对织物进行微生物监测重要指标连续 2 个月不达标，年度内受到书面警告超过 2 次，以及出现被政府有关部门认定安全事故一次，均可终止合同，并且乙方应当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重新招标所产生的费用。考评内容、标准及扣款详见附件 1-2。

(10)洗衣机卫生洁净，洗涤功能、程序合理安全，对衣物损伤小。

(11)配备必要数量的隔离式洗衣机，至少一台供感染性织物专机洗涤。

(12)应设有工作人员、医用织物接收与发放的专用通道。

(13)工作流程应由污到洁，不交叉、不逆行。

(14)工作场地分别设有污染区和清洁区，两区之间应有完全隔离屏障。

(15)感染性织物洗涤要与其它织物洗涤场地要严格分开(单独洗涤间，并配有隔离式洗衣机)。

(16)各区域及功能用房标识明确通风采光良好。

(17)污染区应安装空气消毒设施。

3.工作人员要求

(1)工作人员上岗前体检，直接从事织物洗涤的工作人员上岗前必须到指定医疗机构进行一次健康体检和消毒卫生知识及有关卫生标准的培训，取得健康体检合格证明和卫生培训合格证后方可上岗。

(2)患有活动性肺结核、病毒性肝炎、肠道传染病患者及病原携带者，化脓性或慢性渗出性皮肤病等传染病患者不得从事洗衣工作。

(3)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执行工作制度及各种工作流程。

(4)工作前后，特别是处理了污染或具有传染性的织物后，必须用肥皂流水洗手，即使戴手套，工作完后也应用流水洗手。

(5)污染区工作人员工作时应戴帽子、口罩、工作服、鞋，工作完后应及时更换，工作服每天换洗一次，污染时随时更换，不得留长指甲。

(6)工作人员每日下班后淋浴更衣方可离开。

4.质量管理依据

(1)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加强医疗机构医用织物洗涤消毒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医函【2015】708号)。

(2)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508-2016)。

(3)龙泉市人民医院被服洗涤服务缺陷罚扣标准(详见招标文件)。

(4)龙泉市人民医院被服洗涤服务满意度测评表(详见招标文件)。

5.项目运行方案具体要求

(1)乙方应提供详细的运行方案(要求可操作性及合理化建议),以及承诺1个月内投入服务。

(2)因甲方全年365日运行，要求乙方具备365天独立运行服务能力，并充分考虑外界影响因素，并针对外界影响因素制定相应的措施及应急预案。

(3) 乙方须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天内提供洗涤服务, 并制定确保今后服务床位数的增加须同时增加投入相应的设备、人员等措施;

(4) 在符合医用织物洗涤规范管理的要求下根据本项目情况配置国内知名洗涤设备(配置必要数量的隔离式洗衣机、烘干机、烫平机、衣服熨烫机、送布机等其它辅助设备);确保具备 8 小时内完成整个规范过程(从开始分类、消毒洗涤、烘干烫平、折叠包装入库整个过程)的处理能力。

(5) 乙方须提供符合医用织物运送规范并满足甲方需求的收发车辆。

(6) 要求具有职业保护、保险、环保等保障措施。提供齐全的管理制度、落实制度的措施。

(7) 环保要求: 社会化洗涤服务机构不仅承诺和提供自身的环保措施, 还必须承诺和担负不影响周边区域的责任。

五、考核条款

(1) 乙方须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加强医疗机构医用织物洗涤消毒管理工作的通知》、《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龙泉市人民医院被服洗涤服务缺陷罚扣标准》及《龙泉市人民医院被服洗涤服务满意度测评表》、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函制定规章制度及考核办法。所有规章制度及考核办法必须征求甲方总务科同意, 并备案公示; 同时甲方感控科、总务科有免费指导乙方制定规章制度及考核办法的义务。乙方必须按规章制度执行并做好相关记录台账备查。

(2) 甲方按公示的规章制度及考核办法定期检查考核; 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若制度有缺陷乙方必须及时增加、修改、公布、执行。

(3) 若乙方没有按时、保质、保量为甲方提供洗涤服务, 在将要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的情况下; 甲方以书面形式责令乙方必须一个星期内完成整改工作, 或者有权利自行委托有资质的洗涤服务机构承担洗涤消毒工作, 其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从服务费里扣除)。

六、合同价格及付款方式

1. 合同价格: 人民币 (壹佰壹拾柒万零贰佰捌拾壹元贰角伍分) 元整 (¥: 1170281.25 元)。

2. 付款方式: 按月结付。即: 每月向乙方支付: 97523.44 元。(每月支付费用=97523.44 元-每月扣款数)。

甲方次月对上月的洗涤服务进行考核, 7 个工作日内完成考核。甲方次月收到同等金额的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上月费用。

七、违约纠纷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依法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其它约定事项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执【两】份；乙方、见证方各【一】份；龙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一】份备案，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应。

甲方：

代表（签字）：

姓名：

职务：

日期：2023年12月29日



乙方：

代表（签字）：

姓名：

职务：

日期：2023年12月29日



见证方：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2023年12月29日



备案方（盖章）

日期：



附件 1

龙泉市人民医院被服洗涤服务缺陷罚扣标准

考核科室：总务科 感控科，每季度考核一次。

序	缺陷	扣款
1	工作人员定期洗涤消毒知识及技能未培训，未严格执行职业防护标准。	50 元/次/人
2	遇重洗、缝补、漏送、少送等情况未及时处理，致使清洁织物超过规定时间未送回。	100 元/次
3	未按要求每日清洁周转库（包括洁库和污库）	50 元/天
4	工作人员发现医务人员或病人的个人物品不慎混入被服，不予主动归还或上交。	100 元/次/人
5	经本院工作人员或病患家属反应，工作人员服务态度恶劣，与病患发生争吵，情况属实。	50 元/次/人
6	使用后医用织物与清洁织物未分开存放，未封闭式专车运送。	2000 元/次
7	医用被服收集无专袋包装，感染类包装袋无明显颜色区分。	500 元/次
8	运送车辆未按规范要求定期清洁消毒。	100 元/次
9	被服交接不认真清点，或无签字。	100 元/次
10	在收送清点过程中发现问题，未及时反馈。	50 元/次
11	未按规定及时将有关表单、资料送医院备查。	100 元/次
12	不定期实地或织物微生物检测重要指标不达标。	500 元/次
13	破损的医用织物送回前未缝补，不能缝补未送回医院报损。	明显破损 50 元/件；不易发现的破损 2 元/件
14	未及时到各病区、部门收送织物。	100 元/次
15	洗涤公司非特殊原因未及时到院方运送被服。	100 元/次（≥24 小时扣 2000 元/次）
16	洗涤公司未按感染管理要求设置工所，未设污染通道、清洁通道，存在交叉或逆流。	2000 元/次
17	清洗的医用被服未按送出数量送回（报损织物未同时送回）。	100 元/次
18	送回的清洁被服有潮湿、污渍或异物。	100 元/次
19	医用布草（除手术类）未按要求折叠，未分病区叠放，不利于分发使用。	100 元/次
20	工作人员未经院方同意，私自将医用被服带出院外（包括需要报损织物）。	200 元/次
21	工作服未按要求熨烫，不平整，明显皱褶。	100 元/次

22	缝补质量不符合要求。	100 元/次
23	窗帘、礼仪服装未根据采购方需要及时收发清洗，质量不符合要求。	100 元/次
24	手术类织物未按要求进行折叠。	300 元/次
25	将外院织物送至医院科室。	200 元/次
26	洗涤公司承诺院方病区或科室的工作内容未按时完成，情况查实。	300 元/次
27	员工未能正确掌握洗手方法。	50 元/人次
28	员工着装不到位。（包括洁污工作服混穿、工作服未及时更换、穿拖鞋、不戴防护用具等）	50 元/人次
29	未及时缝补，造成待修补的医用织物积压。	200 元/次
30	月报损率大于 5%（不包括手术类织物报废）。	4%<月报损率≤5%，扣款 1000 元；5%<月报损率≤6%，扣款 5000 元；6%<月报损率≤7%，扣款 10000 元，之后月报损率每增加 1%，加扣 10000 元，累计计算
31	违反其他相关管理规范。	100 元/次至 5000 元/次 （具体扣款金额由考评小组根据情况酌情讨论确定）

附件 2

龙泉市人民医院被服洗涤服务满意度测评表

为了解洗涤公司被服洗涤服务质量情况，更好的提高我院被服洗涤质量，我院开展此项测评工作，请您认真督促检查被服质量，并在每月 25 号前完成测评。谢谢您的配合！

病区 护士长 日期 得分

内容	分值	得分	扣分理由
1. 仪表仪容	5		
2. 劳动纪律	5		
3. 工作态度、语言文明	5		
4. 被服收发及时性	5		
5 被服清点认真并签字	5		
6. 严格执行职业防护标准	5		
7. 送回被服数量准确	5		
8. 重新被服及缝补被服有票据交接	5		
9. 送回清洁被服清洁度	5		
10. 送回清洁被服干燥无潮湿	5		
11. 送回清洁被服完整性，无明显破损	5		
12. 送回清洁被服各病区、部门无漏送、送错现象	5		
13. 收送被服专用袋装置收送，污被服不可裸露在外	5		
14. 污被服与清洁被服不同工人收发，或同一个工人接触洁、污被服之间更换手套、口罩等防护用品。	5		
15. 发现问题及时与相应病区、部门沟通。	5		
16. 发现被服或工作服内贵重物品及时归还或上交。	5		
17. 清点票据无遗失现象。	5		
18. 工作服无明显皱褶。	5		
19. 工作服、病人衣裤纽扣、系带完整。	5		
20. 其它	5		
意见和建议：			